

证券代码：871672

证券简称：新亚胜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湖南新亚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办公楼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梁伟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2024年半年度公司的实际生产、经营情况，编制了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20）。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湖南新亚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湖南新亚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7 日